

**2013-14 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 2013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 4 時正
地點： 香港柴灣柴灣道 238 號青年廣場 8 樓會議室

出席者： 李宗德博士, SBS, JP (主席)
呂如意博士
黃均瑜先生, BBS, MH
楊子熙先生
葉少康先生, MH
鍾蔭祥先生, MH, JP
彭韻僖女士, MH, JP
陳勇先生, JP
林亨利先生, MH
羅仁禮先生, JP
馬桂怡女士
吳飛洋博士
黃進輝先生
陳瑞端教授
何少平先生
文嘉麗女士
葉振都先生, BBS, MH, JP
洪詠慈女士
李碧儀女士
麥耀光博士
韋國洪先生, SBS, JP
黃偉傑先生
胡健民先生
傅小慧女士, JP (民政事務局)
關伯強先生 (教育局)
黃譚淑玲女士 (政府新聞處)
尹平笑女士 (律政司)
林綺梅女士 (社會福利署)
陳敏娟女士 (香港電台)

陳禮傳先生 (廉政公署)
梁國新先生 (香港警務處)
馮浩賢先生 (民政事務局) (秘書)

列席者： 鄭美娟女士 (民政事務局) } (只列席議程第一
白綺萍女士 (民政事務局) } 及第二項)
鍾麗嫻女士 (民政事務局)
黃栢豪先生 (民政事務局)
任耀洪先生 (民政事務局)

缺席者： 王聯章先生, MH
馬學嘉博士
蔡關穎琴女士, MH
林國強先生
李瑩教授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以及政府部門代表，包括新加入的委員黃偉傑先生、胡健民先生、及律政司尹平笑女士出席新一屆公民教育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亦歡迎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公民事務)馮浩賢先生擔任委員會秘書。

2. 主席通知各委員，為進一步方便市民了解委員會的工作詳情，由 2013-14 年度起，秘書處會於委員會確認大會的會議紀錄後，除將有關的會議紀錄上載至委員會網頁，亦會一併將公開的會議文件及/或相關議題的投影片上載至同一網頁供市民參閱。

(一) 通過上次會議(2013 年 3 月 12 日)紀錄

3. 秘書處並無收到委員就 2013 年 3 月 12 日的會議紀錄提出的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該次會議紀錄。

(二) 家庭議會「人人就位 孝愛互傳」運動
(以投影片介紹)

4. 主席向各委員介紹，民政事務局轄下的家庭議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及公民教育委員會，致力向市民推廣各項核心價值。期望透過以上各個諮詢委員會的相互交流，能增強彼此推廣各項核心價值的協作。

5. 民政事務局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 鄭美娟女士以投影片向各委員介紹家庭議會的「人人就位 孝愛互傳」運動(下稱「運動」)。

6. 委員對運動作出的提問及鄭美娟女士的回應歸納如下：

- (i) 委員欣賞家庭議會推出此項運動，尤其有關的電視宣傳片令人感動，有效帶出「孝」的訊息。
- (ii) 回應委員關於深化運動成效方面的提問，鄭美娟女士表示，家庭議會將安排運動的音樂劇「親」於本年 10 月份再度公演。另外，家庭議會亦已將運動的資料提供予學校及社區中心及上載至「開心家庭網絡」，以進一步將「孝」的訊息在社區各層面宣揚。
- (iii) 有委員提出，由於現今家長工作繁重，未必能抽足夠時間關懷子女，或使用適當的方法向子女灌輸正確家庭觀念，建議家庭議會考慮加強家長教育，及向家長提供親子小秘訣，以幫助家長教育下一代。鄭美娟女士回應，現時家庭議會已上載一系列家庭教育資料至「開心家庭網絡」及 YouTube 等，當中包括「家長教育資源」及「親子 18 式」，教授親子相處之道。另外，家庭議會稍後亦會考慮如何進一步深化家長教育，以滿足不同家庭的需要。
- (iv) 回應委員查詢，鄭美娟女士指出，透過學校推廣家庭觀念的成效理想，而且是次「人人就位 孝愛互傳」運動的目標對象以年青人為主，於學校進行推廣切合運動的目的。家庭議會未來亦考慮繼續透過此渠道作推廣。

7. 主席感謝鄭美娟女士及白綺萍女士出席公民教育委員會，並請委員備悉「人人就位 孝愛互傳」運動的一系列工作。

【鄭美娟女士及白綺萍女士於此時離席。】

(三) 公民教育委員會「尊重與包容」推廣運動進度報告
(以投影片介紹)

8. 民政事務局鍾麗嫻女士以投影片向委員報告有關公民教育委員會「尊重與包容」推廣運動的精采花絮及最新進度，包括啓動禮、「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電台廣播劇、電台訪問等，並向委員播放兩套全新拍攝，名為「包容心聲篇」和「聲音篇」的電視宣傳短片，以及播放委員會最新製作四套處境式短片的其中一套，名為「我的興趣」的短片。

9. 委員備悉進度報告的內容。

(四) 「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活動分享
(以投影片介紹)

10. 主席向委員介紹，公民教育委員會早前通過與和富領袖網絡及香港演藝學院合辦一項「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此計劃主要透過舉辦不同形式的社區藝術活動，提升市民對少數族裔及新來港人士的文化的認識，透過互相了解以至互相尊重在文化及生活習慣上的差異，促進社會融和。另外，由於此計劃於本年 4 月至 7 月期間舉行的各項社區藝術學校巡迴表演、巡迴展覽、閉幕禮暨嘉年華及書展活動正好切合特區政府最近推出的「家是香港」運動中「潮流香港」的主題，因此獲納入運動之下。

11. 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兼「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籌委會主席何少平先生以投影片與各委員分享「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的花絮。

12. 委員備悉有關內容。

(五) 公民教育委員會 2013-14 年度建議工作大綱
(文件 CE 1/2013-14)

13. 秘書簡介委員會轄下各小組於 2013-14 年度的建議工作大綱如下：

(i) 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

委員會會與廉政公署合作，於 2013-14 年度製作一輯「智多多卡通電影」，及於 2013-14 及 2014-15 年度作為廉政公署『「誠信·傳承」青年計劃』的其中一個合辦團體。此外，小組亦會物色合適的團體以便與委員會合辦推廣核心公民價值活動計劃，以及就委員會於 2014-15 年度的重點推廣主題及核心公民價值向委員會作出建議。

(ii) 國民教育小組

委員會會與香港電台製作新一輯國情教育電視節目，亦會籌劃在社區層面推廣《基本法》的活動及透過公民教育資源中心推廣公民價值(包括國民教育)，亦會繼續安排於各大電視台輪流播放不同系列國歌電視宣傳短片。

(iii) 宣傳小組

小組稍後會委聘專業公司統籌公民教育委員會活動及協助宣傳工作，並會舉辦 2013 年公民教育展覽及透過公民教育委員會網站和公民教育委員會年度推廣活動 Facebook 專頁，向市民傳遞核心公民價值資訊及宣傳委員會各項活動，亦會定期出版親子雜誌《小泥子》及年青人雜誌《kidults》，以及製作 2014 年公民教育年曆。

(iv) 研發及社區參與小組

小組稍後會籌備 2014-15 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及「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檢討上述資助計劃的各項細節安排，亦會繼續透過 2014-15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加強在地區層面向市民推廣《基本法》的工作。另外，亦會與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辦「第四屆企業公民計劃」。此外，小組轄下的「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工作小組」會繼續就公民教育資源中心的運作提供意見，並會檢討「公民大使」計劃的成效及未來發展路向。而小組轄下的「公民意識研究工作小組」將跟進下次公民意識研究。

14. 委員會通過轄下各小組 2013-14 年度的建議工作大綱。

(六) 公民教育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E 2/2013-14)

15. 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召集人林亨利先生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由委員會與廉政公署合辦的「親子德育計劃」及「智多多卡通電影」，以及與和富領袖網絡及香港演藝學院合辦的「社會共融社區藝術計劃」。

16. 國民教育小組秘書任耀洪先生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與香港電台合作製作的國情教育電視節目輯「文化長河系列- 萬里行」、由小組轄下「推廣《基本法》工作小組」舉辦的《基本法》漫畫／動態漫畫創作比賽、播放國歌宣傳片，以及透過公民教育委員會出版的刊物及網頁推廣國民教育的工作。

17. 宣傳小組秘書任耀洪先生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委聘專業公司統籌公民教育委員會活動及協助宣傳工作、2013 年公民教育展覽，以及由小組轄下「公民通訊工作小組」定期出版的刊物和製作 2014 年公民教育年曆的工作進度。

18. 研發及社區參與小組召集人彭韻僖女士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 2013-14 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已完成的各項評審工作、由委員會與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辦的「第四屆企業公民計劃」，以及小組轄下「公民教育資源中心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度。

19. 關於委員會與香港電台合作製作的國情教育電視節目「文化長河系列」，有委員欣賞以往的節目水準很高，能適當加入文化元素，讓觀眾體驗中華民族的特色，並建議將來可加入少數民族的生活情況，以更豐富該節目內容。

20. 關於各區區議會透過 2013-14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申請委員會撥款贊助的情況，民政事務局鍾麗嫻女士回應委員時指出，現時每區區議會可遞交或推薦一項或多項撥款申請，每區總撥款額以港幣 20 萬元為限。於 2013-14 年度，委員會接獲由 15 區區議會遞交或推薦，共 33 項撥款申請，全部獲委員會撥款贊助。

21. 有委員建議進一步加強委員會與十八區區議會的聯繫，例如派出委員列席區議會的有關會議；或邀請區議會代表出席茶聚以分享各區在推廣公民教育方面的經驗。關於派出委員列席各區區議會相關小組會議的建議，亦有委員指出，並非每區區議會均設有公民教育小組，而且委員會與地區公民教育小組並無從屬關係。經討論後，主席建議交由研發及社區參與小組考慮以上意見。

(七) 其他事項

22. 委員備悉 2013-14 年度大會會期如下：

大會會議	日期	時間	地點
第二次	2013 年 10 月 9 日 (星期三)	下午 4 時正	香港柴灣柴灣道 238 號青年廣場 8 樓會議室
第三次	2014 年 2 月 19 日 (星期三)		

23. 主席希望委員除出席會議外，亦可多抽空出席支持公民教育委員會主辦的各項活動。

2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5 時 25 分結束。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2013 年 7 月